

# 阿拉伯基督徒身分及其神學思想

## 概述古代教會晚期之阿拉伯基督徒文學

Michał Sadowski<sup>1</sup>、陳菀茹<sup>2</sup>

本文介紹古代教會晚期阿拉伯基督徒的神學思辨，以及當時在伊斯蘭的擴張中與基督信仰有關的政策，進而更以第八～九世紀的阿拉伯基督徒文學，探其阿拉伯基督徒與穆斯林之間的文字論戰。作者特選三個重要議題：三位一體、道成肉身、十字架敬禮，作為探討基督徒對伊斯蘭施行政策之回應的論述基礎。這是一個從拜占庭統治時期過渡到伊斯蘭統治時期的轉變，其重要性深值研究。

### 引言

提到穆斯林與基督徒之間的交集，很容易讓人聯想到的首

<sup>1</sup> 本文作者：Michał Sadowski，2012年以 The Trinitarian Analogies in the Christian Arab Apologetical Texts of the Middle and Near East During the Abbasid Period (750~1050) and Their Doctrinal Significance 博士專題取得羅馬宗座聖多瑪斯大學（Pontifical University of Saint Thomas Aquinas）神學系博士學位，隨後於波蘭托倫哥白尼大學(Nicolaus Copernicus University)神學院任教。2018年在受邀後獨自出資由波蘭飛往台灣，無領取任何車馬費等酬勞的情況下給輔神學生做了一個專題演講。2019年因故過世，享年38歲。思想的分享與傳遞是一份靈性生命存在的延續，願以此篇中文共同屬名的文章紀念與感謝 Sadowski 神父在這領域所投入的研究貢獻與教學熱誠。

<sup>2</sup> 本文作者：陳菀茹，現為羅馬奧斯定學院教父學博士候選人。

推十字軍運動吧？雙方除了大動干戈的互動方式之外，其實在十字軍運動之前，基督徒與穆斯林也曾經用一種溫和的方式彼此互動。在古代晚期，有一群在穆斯林統治下的基督徒作家們，曾嘗試用阿拉伯語把基督信仰的概念介紹給穆斯林認識，並為基督信仰辯護。因地理環境、歷史、政治、語言等因素，這一群阿拉伯基督徒作家的作品鮮少被研究。直到近代古文獻學的興起，阿拉伯文手抄本才陸續被發掘。同時受惠於現代科技的協助，而能更妥善地保存手抄本，3C 與數位印刷使得手抄本的校勘編輯等工作能更有效率地進行，諸多有利於研究的因素再加上對阿拉伯語及其文學的熱忱，使近代不少學者投身到阿拉伯基督徒文學領域的研究工作中。本文的第一作者 Sadowski 神父，便是投入這專業領域的學者之一，他曾接受本文第二作者的邀請，到輔神做了一個相關的英文專題演講<sup>3</sup>。截至目前，大部分的翻譯版本與研究資料以英文居多，相關的中文研究幾乎闕如，是故興起將 Sadowski 神父的演講內容與之補充、整理並發表的渴望，同時整合第二作者的一份專題研究內容<sup>4</sup>，作為本文的論述架構。

阿拉伯基督徒文學的出現，與伊斯蘭的發展歷史有著密切

---

<sup>3</sup> 演講專題為 *Oriental Christianity in Arabic Language. A Survey of Theological Identity*，於 2018 年 5 月 30 日在台北輔仁聖博敏神學院教會歷史課堂發表。

<sup>4</sup> 專題研究題目為 *Letteratura cristiana contro l'Islam*，於 2022 年 5 月 11 日專題課程中發表，由羅馬奧斯定學院 Cabrera Montero (OSA) 教授指導。

的關聯。本文首先介紹伊斯蘭的擴張前後的阿拉伯基督徒；進而論述伊斯蘭統治時期哈里發<sup>5</sup>所施行的政策，及這些措施給基督信仰帶來的影響。接著是本文的重點，分三部分闡述：一是簡述在穆斯林統治之下的基督徒，其語言使用的轉變過程；二是簡述八～九世紀間一些較有名的阿拉伯基督徒作家；三則選取三個神學議題——天主聖三、道成肉身、論十字架敬禮——作為基督徒對伊斯蘭施行政策之回應。本文嘗試提供讀者一個對阿拉伯基督徒的初步認識，其研究範圍僅限八～九世紀阿拉伯基督徒思想做一粗略的探究<sup>6</sup>，期許藉此拋磚引玉，作為華語神學領域中研究阿拉伯基督徒作家思想的一塊微小墊腳石。

## 一、阿拉伯基督徒

### (一) 伊斯蘭興起前的阿拉伯基督徒

阿拉伯基督教歷史的開始，《宗徒大事錄》中已有記載：「猶太人和皈依猶太教的人、克里特人和阿刺伯人，怎麼我們都聽見他們用我們的話，講論天主的奇事呢？」(宗二 11) 五旬節本身是一個重要的神學事件，因為它連結了巴貝耳 (Babel)

<sup>5</sup> 「哈里發」這個詞是指：伊斯蘭帝國統治者或首領的頭銜；與「國王」或「皇帝」的頭銜類似。

<sup>6</sup> 粗略的探究，是指本文所讀取與書寫整理的資料來源為英文資料與譯本，第二作者因不認識阿拉伯文，因此文中所引用的著作內容所翻譯成的中文無法與阿拉伯原文進行比對，因而有二次翻譯所產生的翻譯失誤之擔憂，若本文內的譯文與阿拉伯原文有落差或譯錯之處，懇請先進不吝指正。

人類集體對抗天主的事件（創十一）。然而天主不再經由混淆人類語言，而是透過團結族群——亞巴郎後裔的共同語言<sup>7</sup>——而改變了這個「毀滅」的效果。保祿是第一位到阿拉伯傳播基督信仰的人：「從母胎中已選拔我、以恩寵召叫我的天主，卻決意將他的聖子啓示給我，叫我在異民中傳揚他。我當時沒有與任何人商量，也沒有上耶路撒冷去見那些在我以前作宗徒的人，我立即去了阿刺伯，然後又回到了大馬士革」（迦一 15~17）。據記載推估，第一位成為基督徒的阿拉伯領袖是厄德薩的國王大亞伯加（Abgar，約主曆 200 年），他皈依基督信仰並聲明他的民族是一個基督徒的民族。自此，約有兩個世紀，厄德薩成了講敘利亞語的基督徒之靈性首都。國王本人以及這些古期敘利亞基督徒，事實上是阿拉伯人。

## （二）伊斯蘭興起後的阿拉伯基督徒

第五～六世紀在拜占庭帝國統治下的基督徒團體，圍繞著基督論議題而爭論不休，最終發展成三個不同的基督徒團體：

1. 奈斯多略派：431 年厄弗所大公會議之後，奈斯多略思想被斷定為異端，堅持支持奈斯多略的基督徒被驅逐，而向拜占庭帝國東部邊境遷徙，分布在敘利亞東邊亞述周圍，

---

<sup>7</sup> 阿拉伯人在人種上可被視為閃族人種，長時間在阿拉伯半島與舍族、非閃族族群混血。北阿拉伯人大多是剽悍的遊牧民族，講純阿拉伯語；南阿拉伯人大部分講閃族語（希伯來人也被歸為閃族語系），主要是定居務農的生活方式。參：董芳苑，《伊斯蘭教》（台北：長青，2001），9~10 頁。

他們主要講敘利亞文。主張基督有神性與人性，因此有各自的自立體，但是這兩自立體聯合成為一個位格。

2. 加采東派：又稱麥基特派（Melkites）<sup>8</sup>，支持 451 年加采東大公會議的拜占庭禮基督徒，講希臘文，也有一些在巴勒斯坦的修道院講阿拉美語或敘利亞語。主張基督的神性與人性在一個自立體（位格）內屬性交流。
3. 雅各派（Jacobites）：由雅各伯·巴拉德烏斯（Jacob Baradaeus, †578）所創立，分布在敘利亞西邊、埃及、美索布達米亞。主張基督只有神性的一性論團體。

這些基督徒團體最終在伊斯蘭擴張過程中，成為伊斯蘭迅速擴張的附屬人民。伊斯蘭在創立之初沒有強迫基督徒改信伊斯蘭教。由於拜占庭的國教制度被廢除，原先因為支持基督一性論而受到了拜占庭帝國加壓與迫害的團體，以及被視為異端的奈斯多略派，反而獲得了更多的彈性與自由。學者 Griffith 指出，從七世紀中葉到十一世紀末葉，約有百分之五十的基督徒世界都籠罩在穆斯林統治之下<sup>9</sup>。

<sup>8</sup> 麥基特派：（1）又被稱為保皇派，教會早期用以稱呼那些反對基督一性論者，他們接受 451 年加采東大公會議所定斷的信理，獲得拜占庭皇帝的支持。（2）敘利亞及埃及承認教宗之最高權威，卻保留其原有宗教儀式的希臘正教教徒。參：輔仁神學著作編譯會，〈Melkite〉，《神學詞語彙編》（台北：光啓文化，2019 修訂版），695 頁。

<sup>9</sup> Cf. Sidney H. Griffith, *Church in the Shadow of the Mosque*, (Princeton and Oxford: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008), p.11. 主曆 640 年阿拉伯人攻佔了敘利亞與巴勒斯坦等地區；642 年滅了波

## 二、伊斯蘭的擴張與統治

### (一) 伊斯蘭王朝的擴張

阿拉伯人早先大多是多神信仰；但穆罕默德到來後，許多阿拉伯人由多神信仰皈依為一神信仰的穆斯林；穆罕默德死後不到十年的時間，巴勒斯坦、敘利亞、美索不達米亞及埃及等地都落入了穆斯林之手。伊斯蘭最原初的發展根植於宗教信仰，在擴張的過程中，宗教信仰、社會生活及國家政治有了密不可分的關聯性。第一個伊斯蘭王朝統治中東地區，並逐漸向外擴展領土以實現擴大伊斯蘭世界的理想，除了轉移人口過剩的壓力，統治者也計畫透過這些臣屬於伊斯蘭帝國的人去擴大這個伊斯蘭共同體。

第一個伊斯蘭王朝，是由阿拉伯較強而有力的部落所建立，因此阿拉伯人在伊斯蘭世界享有特權。伊斯蘭的擴張，中斷了拜占庭帝國與薩珊帝國相互攻擊的局面，甚至導致拜占庭帝國的衰落及薩珊帝國的滅亡；敘利亞與埃及等地區，逐漸籠罩在伊斯蘭的統治之下<sup>10</sup>。

---

斯薩山王朝，同時向埃及佔領了亞歷山大里亞港；七世紀中葉到八世紀初，征服了大部分的中東地區及阿富汗，並且逐漸延伸到印度的西北部地區；自 711 年開始逐漸征服北非及伊比利半島（西班牙）。參：中國社會科學院世界宗教研究所伊斯蘭教研究室編，《伊斯蘭教文化面面觀》（濟南：齊魯書社，1991），37 頁。

<sup>10</sup> 參：宮崎正勝著，劉惠美譯，《中東與伊斯蘭世界圖解》（台北：商周，2008），116~117、125、133 頁。

伊斯蘭帝國依序可分為三個階段<sup>11</sup>：

1. 正統哈里發時代（632~661年）：統治中東地區。
2. 倭馬亞哈里發王朝（661~750）：領土擴張至北非、伊比利半島、土耳其與印度河流域。倭馬亞王朝基本上定義了我們今天所認知的「伊斯蘭」<sup>12</sup>。
3. 阿巴斯哈里發帝國（750~1258）：領土擴張至絲路。

## （二）伊斯蘭的擴張中主要有三個政策與基督信仰有關聯

### 1. 宣認清真言（*shahādah*）

阿卜杜勒·麥立克（‘Abd al-Malik ibn Marwān ibn al-Ḥakam, 685~705年在位）是倭馬亞王朝的第五位哈里發，在他執政期間除了將領土拓展至北非以外，也將阿拉伯語定為官方語言，並統一貨幣。他也制定了清真言的內容：「萬物非主，唯有真主，穆罕默德是真主的使者（اللهُ أَكْبَرُ، وَلِمَحْمَدٍ رَسُولُ اللهِ）」。這宣言是伊斯蘭教的核心，身為一位穆斯林，必須經常誦念以表達信仰<sup>13</sup>。另外，他在耶路撒冷建了岩石圓頂，環繞穹頂底部的美麗的金箔銘文使用了古蘭經的段落，其中一個段落，與基督信仰內涵有差異<sup>14</sup>：

<sup>11</sup> 參：同上，120~121頁。

<sup>12</sup> Cf. Fred M. Donner, *Maometto e le origini dell'islam.* ( Torino: Einaudi, 2010) , p. 222.

<sup>13</sup> 參：中國社會科學院世界宗教研究所伊斯蘭教研究室編，《伊斯蘭教文化面面觀》，10頁。

<sup>14</sup> Cf. Sidney H. Griffith, “Images, Islam, and Christian Icons: A Moment in the Christian/Muslim Encounter in Early Islamic Times”,

沒有別的神，只有一個神。...祂不生，也沒有被生。...穆罕默德是神的使者。瑪利亞的兒子耶穌也是。...讚美神，祂不曾有過兒子。與神同在的宗教是伊斯蘭教。...已接受了經書的那些人在獲得知識後，因為彼此的敵對而分歧。

從這段清真宣言可知伊斯蘭教雖然承認一位真神，但否認三位一體，也否認耶穌基督為天主子，繼而否認道成肉身，僅把耶穌定位為被瑪利亞所生的「人」，只是神的使者。同時為加強信徒的信念，因而聲稱真神與之同在的宗教是伊斯蘭教。古蘭經是伊斯蘭教使用的經典，其內容也包含了被阿拉伯人修改過的聖經內容，經歷了一段長時間的編撰過程，因此在內容呈現上，與希伯來人的經書以及基督徒的舊約內容有所出入，對於這些內容上的差異，伊斯蘭教並不認為他們更改了經書內容，他們認為差異僅來自於彼此對經書理解、認知與詮釋的不同，因而造成的差異與對立。

## 2. 稅收制度

哈里發歐麥爾二世 ('Umar ibn Abd al-'Azīz's, 717~720 年在位)，其貢獻為促進穆斯林人的和平。在當時，中東有許多農民不想負擔沉重的稅收，希望能享有免稅特權，因而逐漸改信伊斯蘭教，這些新版依伊斯蘭教者被稱為「麥瓦利 (Mawali)」。但在起初，

---

*La Syrie de Bysance à l'Islam VIIe-VIIIe siècles*, ed. P. Canivet, J.-P. Rey-Coquais (Damascus, 1992), pp. 121~138; Sidney H. Griffith, "The Melkites and the Muslims: The Qur'an, Christology, and Arab Orthodoxy", *Al-Qantara*, vol.33, no.2 (2012), p. 417.

麥瓦利仍受到許多不公平的課稅待遇，因此歐麥爾二世提出新穆斯林不用繳納人頭稅，以及土地可租不可買賣的政策。同時倭馬亞王朝也藉此機會，利用這些麥瓦利進行伊斯蘭大征服運動：1.東向：往粟特（Sogdiana）地區與印度河流域；2.西向：往北非與伊比利半島。這些麥瓦利戰士被許諾，他們定居到佔領的城市後，可享有稅收減免<sup>15</sup>。

在伊斯蘭帝國統治初期，非穆斯林除了被課重稅與一些要求，例如必須讓路給街上的穆斯林或提供穆斯林旅者住宿等，此外大多數人幾乎過著與先前無異的生活，就像被伊斯蘭統治之前的那樣。一些基督教專業人士和宗教領袖的生活，似乎不太受到他們與穆斯林緊密接觸的影響。例如：大馬士革的若望（Iohannes Damascenus, † 749）是基督徒，卻在倭馬亞王朝的宮廷任職，他為哈里發工作期間，一直保持著基督信仰，在其著作中，沒有明顯的跡象表明他遭受了不適當的對待與歧視。另一例是奈斯多略派主教弟茂德一世（Timothy I, † 823），他可以自由進入阿巴斯王朝的宮廷內，在與哈里發馬赫迪（al-Mahdi, 775~785年在位）的對話中，他以自信和冷靜的論述回答了哈里發的問題；他曾使當時有名的醫生阿里·伊本·拉班·哈巴里（‘Alī ibn Rabban al-Tabārī, † 870）皈依了奈斯多略派<sup>16</sup>。

<sup>15</sup> 參：宮崎正勝，《中東與伊斯蘭世界圖解》，125~126、136~137頁；中國社會科學院世界宗教研究所伊斯蘭教研究室編，《伊斯蘭教文化面面觀》，39頁。

<sup>16</sup> Cf. David Thomas, “The Doctrine of the Trinity in Early Islam: Misperceptions and Misrepresentations”, *Heirs of the Apostles* :

### 3. 伊斯蘭的貨幣

伊斯蘭世界使用的第一批貨幣，推估參考了拜占庭和薩珊帝國的鑄幣圖騰，如十字架或火神廟等。從以下附圖<sup>17</sup>的上排，可見一枚 694~695 年在大馬士革鑄成的硬幣，正面有一個揮舞著劍的人，有些學者認為這是先知穆罕默德的代表；背面仿照拜占庭時期的貨幣，在臺階上的十字架，橫木卻被去掉成了一根杆子插在臺階上，為了消除十字架的象徵。硬幣周圍刻有文字：正面是「以真主的名義，除了唯一的真主，沒有別的神；穆罕默德是真主的使者」；背面的文字是：「以真主的名義」。



---

*studies on Arabic Christianity in honor of Sidney H. Griffith*, ed. David Bertaina, Sandra Toenies Keating, Mark N. Swanson, and Alexander Treiger (Boston: Brill, 2019), p. 214.

<sup>17</sup> 該圖出自 Donner, *Maometto e le origini dell'islam*. p. 221.

哈里發阿卜杜勒—麥立克 (685~705 在位) 與他的顧問們於主曆 696~697 年重新發行帝國貨幣；其中最大的改變，在於貨幣上不再有圖騰，而只有銘文。附圖的下排可見 696~697 年貨幣改革後鑄造的錢幣 (*dinar*)：正面中央的銘文寫道「除了唯一的真主，沒有其他的神；他是無可替代的」；正面沿著錢幣邊緣的銘文寫道「穆罕默德是真主的使徒；[真主]派他帶著真理的指導和宗教來戰勝所有宗教」；背面中心銘文是「真主是唯一的；真主是永恆的；祂非生祂非受生」；背面邊緣的題詞是「以真主的名義」<sup>18</sup>。

### 三、第八至九世紀的阿拉伯基督徒文學

#### (一) 語言

主曆 630~640 年為當時的穆斯林而言，阿拉伯語是一種被古蘭經聖化的語言，換言之，阿拉伯語是神的語言，主要於敬禮時使用。隨著伊斯蘭的擴張，阿拉伯語不再僅限用於敬禮時；八世紀初哈里發瓦利德一世 ('Abd al-Malik ibn Marwān ibn al-Hakam, 705~715 年在位) 把阿拉伯語定為官方語言，阿拉伯語因此得以迅速在伊斯蘭統治的領土內被廣泛使用。在伊斯蘭統治的地區內，阿拉伯語成為社會交流的重要語言，在公務系統、商業貿易及生活中被廣泛使用。無可避免地，在伊斯蘭世界內的基督徒必須學習阿拉伯語，無論是講敘利亞語的敘利亞或美索不達

<sup>18</sup> Cf. Donner, *Maometto e le origini dell'islam*, pp. 217~221.

米亞地區、講阿拉美語的巴勒斯坦地區、講科普特語的埃及地區、講拉丁語的安達盧西亞，基督徒為了能在伊斯蘭統治的世界裡生存，不得不學習並教導下一代講阿拉伯語。這是一個喪失語言多元性的漸進過程，因為許多基督徒具備了講阿拉伯語的能力，同時也喪失了使用他們傳統語言的能力。

傳統語言能力的喪失，並不是「阿拉伯化」的必然結果，因為在起初，仍有教會團體相互交錯地使用著敘利亞語與阿拉伯語。但也有其他教會團體的傳統語言輕易地被阿拉伯語取代，例如：巴勒斯坦講阿拉美語的地區，最晚在八世紀末期就已經被阿拉伯語所取代，巴勒斯坦境內隱修院的基督徒文學創作都以阿拉伯語書寫。與穆斯林接觸的麥基特派基督徒在七世紀上半葉開始，意識到穆斯林對基督信仰有不同觀點。八世紀中葉，基督徒開始將他們的信仰遺產翻譯成阿拉伯語，翻譯的內容涉及：聖經、教父著作、教會法條、禮儀、聖徒傳記、隱修與靈修<sup>19</sup>。

埃及的沙漠是一個保存莎草紙的良好地點，很多考古發現的莎草紙提供了一個當地傳統語言過渡到阿拉伯語的痕跡<sup>20</sup>。

---

<sup>19</sup> Cf. S. H. Griffith, "The Monks of Palestine and the Growth of Christian Literature in Arabic", *The Muslim World* 78 (1988), pp. 2~28; Peter Schadler, "John of Damascus and Islam Christian Heresiology and the Intellectual Background to Earliest Christian-Muslim Relations", *History of Christian-Muslim Relations*, vol.34 (Boston: Brill, 2018), pp. 102~105.

<sup>20</sup> Cf. L.S.B. McCoull, "Three Cultures under Arab Rule: The Fate of

研究指出，埃及的基督徒堅持使用科普特語，更勝於巴勒斯坦的基督徒堅持使用阿拉美語。直至主曆 1050 年仍有莎草紙可證明，埃及的基督徒依舊使用科普特語。經過一個半世紀，到了 1200 年左右，科普特語言也逐漸凋零了；科普特語主要用於文件上，當地的神職人員繼續學習科普特語，但需要借助文法書與字典學習，日常生活用語早已被阿拉伯語所取代。

## （二）第八～九世紀的阿拉伯基督徒作家

在穆斯林統治初期，基督信仰地區主要居住者以基督徒占絕大多數；當時的穆斯林的身分，被大馬士革的若望及其後以希臘文書寫的基督徒作家認定是依市瑪耳的異端。到了阿巴斯王朝（750~1258 年）皈依伊斯蘭教的人數逐漸增加，使得在同一社區內的穆斯林、基督徒之間有了更多交流機會，這情況促使八～九世紀開始出現一些以阿拉伯文書寫的基督徒作家及其著作，茲列如下：

1. 匿名基督徒作家：《論天主三位一體的本性》(*Fī fathlīh Allāh al-wahid, On the Triune Nature of God*)。
2. 弟茂德一世 (Timothy I, † 823，敘利亞奈斯多略派主教)：《與哈里發馬克迪對話錄》(*Dialogue with caliph al-Mahdi*) 及書信。
3. 德奧多羅·阿布·庫拉 (Theodore Abū Qurrah, 約 750~約 830，麥基

---

Coptic”, *Bulletin de la Société d’Archéologie Copte* 27 (1985), pp. 61~70; L.S.B. McCoull, “The Strange Death of Coptic Culture”, *Coptic Church Review* 10 (1989), pp. 35~43.

特派主教)：其著作涉及基督論、聖三論、教會論方面的主題，例如：自由、三位一體與一體性、福音的真實性、真正的宗教、認識天主的方式及證明天主有一個聖子、救贖的必要、聖言降生成人、天主的子性、基督的死亡意願。

4. 阿布·拉伊塔·阿·塔克里提 (Abū Rā'i'tah al-Takrītī, 約 770～約 835，簡稱阿布·拉伊塔，是雅各派傳統的護教家與教師)：《基督宗教及至聖三位一體證明的訊息》(*A Risāla on the Proof of the Christian Religion and the Holy Trinity*)、《論至聖三位一體》(*On the Holy Trinity*)、《第二個訊息》(*The Second Risāla*)、《論道成肉身》(*On the Incarnation*)。
5. 伊布拉希·阿·塔巴拉尼 (Ibrāhīm al-Tabarānī)：《與 'Abd al-Rahmān al-Hāsimī 的對話》(*Dialogues with 'Abd al-Rahmān al-Hāsimī*)。
6. 哈瑪爾·阿·巴斯里 ('Ammār al-Basrī, †約 840)：《問與答之書》(*The Book of Questions and Answers*) 是關於基督教教義為幫助基督徒答覆穆斯林的質疑而寫、《辯證之書》(*The Book of the Proof*)。
7. 科什克爾的以色列 (Israel of Kaškar)：《關於造物主的一體性以及其三位一體屬性的訊息》(*Risalat on the Unity of the Creator and Trinity of His Attributes*)。
8. 侯奈因·伊本·伊斯哈格 (Hunayn ibn Ishāq, 約 809～873，出生在奈斯多略派的基督徒家庭)：《關於一個宗教的真理》(*On the truth of a religion*)。

9. 雅明·烏谷·阿·伊曼 (*Ǧāmi' wuğūh al-īmān*)：著作被稱為《阿拉伯文神學大全》(*Summa theologiae Arabica*)。
10. 布特魯斯·阿·拜特·拉斯 (Butrus al-Bayt Ra's)：《辯證之書》(Il libro della prova)。

### (三) 阿拉伯基督徒作家關注的議題

穆斯林所使用的古蘭經雖然有涵蓋聖經內容，但某些部分古蘭經與基督徒的信仰內涵卻有相異之處。例如：唯獨一位的一神論，拒絕三位一體的思想（古蘭經 4:171; 5:73; 6: 163~164）、真主沒兒子（古蘭經 2:116; 6:101; 10:68; 19:35; 23:91; 37:149~153）、耶穌僅是一位先知（古蘭經 4:171; 5:75）、拒絕道成肉身的可能性（古蘭經 112:1~4）、十字架是偶像（古蘭經 4:137），等等。阿拉伯基督徒對於這些相衝突的思想內涵與之回應的護教議題則有：三位一體、道成肉身、真實的信仰、基督徒對古蘭經的詮釋、十字架敬禮和聖像、穆罕默德的先知使命、自由意志、敬禮和基督徒的生活、聖事、末世思想，等等。以下針對三個議題進行介紹。

#### 1. 論天主聖三

《論天主三一本性》(*Fī fathlīh Allāh al-wahid*) 的作者不詳，推估可能是一位西奈山隱修院的隱修士。因為這部文獻源自西奈山加大利納隱修院 (the Monastery of Saint Catherine at Mount Sinai) 的皮紙手抄本，目前歸檔為西奈阿拉伯文手抄本 154 號 (*Sinai Arabic*

154) <sup>21</sup>。這份文獻被認為是匿名麥基特派基督徒的辯護內容，是目前已經被發現的阿拉伯基督徒著作中最古老的一份文獻。這份文獻的定年，是依據文獻內的一段文字「自基督教被建立了 746 年」；但這段文字所引發的爭論是：基督教被建立是從聖言降生成人開始算起？還是從耶穌被釘十字架上開始算起？最終這份文獻的成書時間被推估約在主曆 755 或 788 年<sup>22</sup>。

此文獻推估書寫的對象是穆斯林，因為在著作中，作者在介紹亞當與厄娃、諾厄、亞巴郎、羅特及梅瑟的故事時，利用了聖經和古蘭經的材料，用到第二人稱：「你（將）找到（它）多次在古蘭經中」<sup>23</sup>。因為提到「你的書——古蘭經」。作者向他的讀者提問：「基督是天主聖言，以及祂的神能給你作證。因此為什麼你（們）挑剔我們信仰基督一天主子？」文獻內容主要分

<sup>21</sup> Cf. A.S. Atiya, Catalogue Raisonné of the Mount Sinai Arabic Manuscripts: Complete Analytical Listing of the Arabic Collection Preserved in the Monastery of St. Catherine on Mt. Sinai, vol. I, trans. J. N. Youssef (Alexandria, 1970), pp. 296~298.

<sup>22</sup> Cf. S. H. Griffith, “The View of Islam from the Monasteries of Palestine in the Early 'Abbasid Period: Theodore Abū Qurrah and the *Summa theologiae Arabica*”, *Islam and Christian-Muslim Relations* 7 (1996), p.11; Mark N. Swanson, “An Apology for the Christian Faith كيحيسملا دناغعلا يف قيعاده لاسر”, *The Orthodox Church in the Arab World 700–1700 An Anthology of Sources*pp, ed. Samuel Noble, Alexander Treiger (Illinois : Northern Illinois University Press 2014), pp. 40~41.

<sup>23</sup> *Fī īaħlīħ Allāh al-wahid*, trans. Swanson, “An Apology for the Christian Faith كيحيسملا دناغعلا يف قيعاده لاسر”, p.46.

兩部分，第一部分又分為兩小部分：論述三位一體的天主，祂的話語和祂的神；以及論述耶穌基督，為什麼要道成肉身以及基督的神性。第二部分引證舊約論基督的生平、洗禮以及被釘十字架。為回應在古蘭經內對基督徒的勸告：「不要說三」，因此在這著作中嘗試向穆斯林解釋基督信仰的神不是三神，而是一神<sup>24</sup>：

我們不說「三個天主」——天主不允許！相反，我們說：「天主和祂的言和祂的神（spirit）是一個天主，一個創造者」。這就像太陽的光圈（在天上），以及從太陽出來的光線，和從太陽出來的熱量：一個出自一個。我們不說有三個太陽，而是說一個太陽有三個名字，這三個名字彼此不分離。……這就是我們對聖父、聖子與聖神的陳述。……我們以祂的言和祂的神認識天主，天主的言與祂的神在祂內。我們讚美稱揚祂。人類以這樣的方式認識祂是合適的。……我們不說天主像人類生產那樣生出祂的言——天主禁止！而是說天父生祂的言，像太陽生出光線，就像理智生出言語，就像火生出熱。這些（光線、言語、熱）在被生出前不存在。天主〔願祂的名受讚美〕未曾沒有聖言與聖神。甚至天主自永恆中，與祂的言和祂的神在一起。祂的言和祂的神在天主創造受造物之前，就已經在天主內與天主在一起。不要說：這如何能成？所有涉及天主真實性的一切，

<sup>24</sup> Cf. Swanson, "An Apology for the Christian Faith" في حيسنلا دنافعلا يف "كِيْعَافَدْ دَلَاسِرْ", pp. 40~42.

是關乎他的偉大與全能。就如同沒有人能掌握天主的任何東西一樣，也沒有人能掌握天主的言和祂的神<sup>25</sup>。

除了太陽的比喻以外，作者也透過眼睛、眼睛的瞳孔、眼睛的光；靈魂、身體和精神；樹幹、樹枝、果實；泉水、河水、湖水；人的精神、智力、言……等三個一組的事物，嘗試向穆斯林解釋三位一體的合理性<sup>26</sup>。但是作者也清楚指出使用這些三個一組的事物比喻的局限性，因為天主的言和祂的神在永恆中與天主共存有，因而沒有時間先後的差別，而這些類比性的事物因為不是永恆的存有，因此在順序上有時間性的前後差別。

上述這樣尋求三個一組的事物，以類比的方式解釋或引用聖經的內容去論述，沒有說服穆斯林改變他們自身的看法。為穆斯林而言，古蘭經才是真理的最終仲裁者，當聖經與古蘭經內容不一致時，穆斯林會認為古蘭經才是對的（古蘭經 77:50）；他們反而認為基督徒的聖經內容被人以某種方式修改了，或基督徒因錯誤理解所以得出與穆斯林信仰不同的詮釋。在這種各說各話的情況下，以反駁古蘭經內容或以聖經內容做為論述依據的辯護變得毫無用處。隨後基督徒作家逐漸放棄以上述方式進行辯護的策略，並尋求其他方法來打破僵局。阿布·拉伊塔是第一批以古典哲學，特別是亞里斯多德哲學為基礎，開始用阿拉伯語制定清晰論點的人，透過哲學思維談論三位一體的天主

<sup>25</sup> *Fī fathlīh Allāh al-wahid*, trans. Swanson, “An Apology for the Christian Faith”, تبریزیملا دناغلاب فیتعاقد لاسر, pp. 44~45.

<sup>26</sup> Ibid, pp. 44~45.

是合理的，沒有與理智相矛盾。關於阿布·拉伊塔三位一體的論述思想被，同為雅各派基督徒的葉海亞·伊本·阿迪（Yahyā ibn 'Adī，約 974）傳承延伸<sup>27</sup>。

## 2. 論道成肉身

本節依循學者 Ricks 研究歸結出三個觀點，循序漸進地去說明道成肉身的思想。在他的研究中，主要引用了三位阿拉伯基督徒作家：德奧多羅·阿布·庫拉、阿布·拉伊塔、哈瑪爾·阿·巴斯里的著作內容。

### (1) 「道成肉身是天主全能仁慈的神聖計畫」

為穆斯林而言，他們的真主是全知全能且至仁慈的（古蘭經 1:1~3; 2:29; 3:29），因此阿拉伯基督徒作家們嘗試說明「道成肉身」這計畫與天主仁慈和全知全能的行動是緊密相連的。

德奧多羅·阿布·庫拉認為，「道成肉身是神聖正義的彰顯」；他設了一個對話的場景：天父向聖子談論道成肉身的計畫，不僅一筆勾銷人的罪過，也使魔鬼無所遁形。阿布·拉伊塔認為，「道成肉身是神聖的全知與良善」，透過道成肉身使人們能有機會恢復到被創造之初的美善，因其道成肉身使受造物與天主自己結合在一起。哈瑪爾·阿·巴斯里則認為，「道成肉身是

<sup>27</sup> Cf. Sandra Toenies Keating, "The Rationality of Christian Doctrine: Abū Rā'iṭa al-Takrīti's Philosophical Response to Islam", *Heirs of the Apostles: studies on Arabic Christianity in honor of Sidney H. Griffith*, ed. David Bertaina, Sandra Toenies Keating, Mark N. Swanson, and Alexander Treiger (Boston: Brill, 2019), pp. 157~176.

天主對受造物的仁慈計畫」，道成肉身不是天主必須這樣做，而是出於天主對人類的憐憫與慷慨<sup>28</sup>。

## (2) 「道成肉身是人與天主的中保」

穆斯林否認了基督的道成肉身，因此德奧多羅·阿布·庫拉嘗試用古蘭經中被用來作為天主終極權威的象徵——「寶座」的概念——與道成肉身的耶穌基督做連結，藉以讓穆斯林能理解道成肉身在整個神聖啓示的歷史中，作為天主存有的一個明確的存在<sup>29</sup>。德奧多羅·阿布·庫拉也用寶座的比喻說明道成肉身的

<sup>28</sup> Theodore Abū Qurrah：「這樣一來，你要一筆勾銷罪的索求與它的支持者魔鬼的合法性，並實現我律法的申明不至於成為無效。」Abū Rā’ītah：「它〔即神聖的良善〕使〔天主〕恢復了祂的受造物，罪使之破敗不堪了的〔受造物〕。於是，祂把祂的受造物恢復到了原來的狀態，如同祂一樣，願祂受讚頌，在起初祂就一直知道〔祂將要做的〕。解救〔受造物〕比把他召集在一起的能力更加卓絕。正因為如此，祂沒有放棄創造他，〔儘管〕祂知道當他犯了罪並被錯誤所糾纏時會發生什麼。」'Ammār al-Baṣrī：「人類的起始是〔造物主〕的行動，因為祂對人的慷慨，將祂所有的精神的以及物質的受造物都聚集到他〔即人類〕內。因而有健全理智的人必須知道，造物主將完成祂已經開始的事情，直到沒有什麼未完成的。因為造物主創造他是出於祂的慷慨，而不是出於對他的需要。不能把慷慨行動的開始歸於造物主，卻不把其完成歸於祂，因為祂是慷慨的而不是吝嗇的。」Thomas W. Ricks, “The Doctrine of the Incarnation in Dialogue with Islam: Four Lines of Argumentation”, in David Bertaina, Sandra Toenies Keating, Mark N. Swanson, and Alexander Treiger, ed., *Heirs of the Apostles: studies on Arabic Christianity in honor of Sidney H. Griffith* (Boston: Brill, 2019), pp. 180~181.

<sup>29</sup> Theodore Abū Qurrah：「為了這個緣故，祂自己做了一個寶座，

基督，以天主既在天上又在寶座上的論述方式，說明聖言的獨特性、超越性與無限性，就像天主在寶座上的存在一樣，因此道成肉身的永恆聖言無所不在。永恆的聖言在基督內的獨特關係，意味著聖言既不被受造物所限制，但又與受造物有直接關聯，因此是天主與受造物的中保。哈瑪爾·阿·巴斯里則認為人高於其他受造物，因此相較於聖殿與祈禱所這些無生命的場所，道成肉身是天主與人互動最合適的場域<sup>30</sup>。

### (3) 「道成肉身是人類參與自身救贖最合適的方式」

穆斯林認為只要他們順從真主，真主就會赦免他們的罪過（古蘭經 3:31）。德奧多羅·阿布·庫拉卻認為人無法在一切事上全心全意順服天主，人很容易受到罪的引誘而犯罪，因此人無法透過自身的行動清償罪債，因為人的本質與神的本質不同，因此只有與神同本質的道成肉身，其所經歷的苦難可以為全人類帶來一次性且超越性的救恩<sup>31</sup>。天主對人類最大仁慈的表現，

坐在天上……不是因為祂需要一個可以坐的寶座，而是因為他們需要〔認識〕祂的居所，以便他們可以敬拜……並且祂可以自它（寶座）給他們下命令。」 Cf. Thomas W. Ricks, "The Doctrine of the Incarnation in Dialogue with Islam: Four Lines of Argumentation", p. 182.

<sup>30</sup> Ibid, p. 185.

<sup>31</sup> Theodore Abū Qurrah: 「你，我聖潔的兒子，與我相同，分享我的本質。甚至整個人類都無法與你相提並論，也無法在任何方面與你相比，因為你的神性有無與倫比的榮耀。因此，當你為他們的緣故，只受了一次他們應得的且指不勝屈的懲罰，你將使法律完全地獲得在他們身上的要求，且無止境地（獲得）。」 Ibid, pp.

就是通過道成肉身，並且透過與基督相認之人的共同合作，這樣人能因其合作行動而得到獎賞，由於人與道成肉身的合作，親自參與救援行動，因此阿布·拉伊塔認為救援行動不僅是神聖行動本身，也是人類與天主共同合作的成就<sup>32</sup>。

### 3. 諭十字架<sup>33</sup>

古蘭經 4:157<sup>34</sup> 記錄了他們對象徵基督信仰的十字架的看法，他們否認耶穌基督被釘十字架代替世人贖罪。在伊斯蘭的觀念中，沒有某人代替某人接受懲罰的概念，他們認為他們的真主不會允許發生這種不公正的代罰。學者 Talia 認為，基督信仰的救援神學為穆斯林而言是陌生的概念。雖然十字架被基督徒當作是耶穌基督戰勝死亡的標誌，但是為穆罕默德而言，十字架是一個偶像；為穆斯林來說，基督徒敬禮十字架是一種偶

187~188.

<sup>32</sup> Abū Rā'ītah: 「祂不願意他們的拯救和解救僅是祂一個人的行為而沒有他們，為了不剝奪他們跟隨祂的獎勵，因為獎勵和報酬是給〔做〕工作〔賺取〕獎勵的人，而不是別人代替他們工作。」

Ibid., p. 188.

<sup>33</sup> Cf. Shawqi Talia, "Muslim Views of the Cross as a Symbol of the Christian Faith", *Heirs of the Apostles: studies on Arabic Christianity in honor of Sidney H. Griffith*, Leiden, ed. David Bertaina, Sandra Toenies Keating, Mark N. Swanson, and Alexander Treiger (Boston: Brill, 2019) , pp. 194~211.

<sup>34</sup> 古蘭經 4:157 : that denies that Christ was crucified: They said: "We killed Jesus Christ, the Son of Mary, the Apostle of God", but they killed him not, nor crucified him, but it was made to appear like him (shubbiha lahum) .

像崇拜的行動，甚至在穆斯林的末世思想，也記載了對十字架的藐視，他們認為基督在末日再來時要粉碎十字架<sup>35</sup>。

即便穆斯林輕視十字架，但也不缺乏穆斯林與基督徒之間對於十字架議題的理性交流。事情發生在主曆 782~783 年間，哈里發馬赫迪與奈斯多略派主教弟茂德一世之間的對話：

我們光榮的君王問我說「你為什麼崇拜十字架？」我回答說「首先因為它是生命的原由。」而我們光榮的君王對我說「十字架不是生命的原由，而是死亡的原由。」我回答他說「君王啊，十字架正如你所說，是死亡的原由；但死亡也是復活的原由，而復活是生命和不朽的原由……這就是為什麼通過它，作為生命和不朽的象徵，我們敬拜一個不可分割的天主。正是通過它，天主向我們打開了生命和不朽的源泉，那位在起初命令光自黑暗中發出，以苦木中使苦水變甜，通過致命的蛇的視線將生命賜給以色列人的天主，從十字架的木頭中遞給我們生命的果實，並使不朽的光芒從十字架的枝條照耀在我們身上。」<sup>36</sup>

雖然在伊斯蘭統治下，十字架被穆斯林認為是一種偶像，禁止在公共場所展示與配戴，但隨著大量基督信仰社區的存在，穆斯林也逐漸容忍基督徒配戴與公開展示十字架。對於十字架公開展示的禁令，也在穆斯林統治的後來幾個世紀當中失

<sup>35</sup> Cf. Talia, "Muslim Views of the Cross as a Symbol of the Christian Faith", p. 200.

<sup>36</sup> Ibid, p. 202.

去了法律效力，十字架逐漸被穆斯林視為是一種基督信仰團體的象徵。

## 結 論

阿拉伯基督徒身分，有一個從狹義到廣義的發展過程。「狹義的阿拉伯基督徒」泛指信仰基督的阿拉伯人。「廣義的阿拉伯基督徒」不以人種去區分，換句話說，不一定是阿拉伯人，而泛指那些在伊斯蘭統治地區內以阿拉伯語交談書寫與生活的基督徒。廣義的阿拉伯基督徒亦可細分為兩類型：

1. 自伊斯蘭統治之前，便已經存在的基督徒團體，因其居住地被伊斯蘭佔領，因而在世代交替中逐漸被阿拉伯化的過程，而最終以阿拉伯文交談書寫的基督徒。例如：奈斯多略派、梅基特派以及雅各派的基督徒，他們因居住地被伊斯蘭統治，而最終被歸類為阿拉伯基督徒。
2. 在伊斯蘭統治的世界中生活的人，原先有別的宗教信仰而後來皈依基督信仰的基督徒。例如：在 870 年過世的醫生阿里·伊本·拉班·哈巴里。

雖然穆斯林認為十字架是偶像，也曾明文禁止展示十字架，但最終在伊斯蘭世界，十字架變成是基督信仰的表達與象徵。是故伊斯蘭統治初期，對其共同體內與之相異的族群特色與獨特性，尚具有一定程度的包容。另外各地方言緩慢漸進的「阿拉伯化」過程，可算是被伊斯蘭統治地區的基督徒團體，從古代教會過渡到中世紀教會的一個顯著的特徵。

雖然奈斯多略派、梅基特派、雅各派分別在基督論的議題上有各自的表述與爭論，但在對於穆斯林挑戰基督信仰的「三位一體」以及「道成肉身」的議題時，卻一致口徑向外，嘗試為這基督信仰的核心辯護。這是一個從拜占庭統治時期過渡到伊斯蘭統治時期的轉變。換句話說，在拜占庭帝國統治時期，關於基督論的爭論就此告一個段落，從不同論點的基督信仰團體之間的論戰，轉向基督徒與穆斯林之間的論戰。在早期阿拉伯基督徒文學中，這三個團體皆有著名的代表作家。除了天主聖三、道成肉身以及論十字架敬禮以外，「末世思想」也深深影響著基督徒與穆斯林對彼此的看法與對話，可作為本文後續延伸的研究議題。

《論天主三位一體的本性》是目前為止最早的阿拉伯基督徒文學內容，其論述方式與一至二世紀護教教父嘗試把「父、子、聖神是同一天主」的概念介紹給異教徒的方式很相像，他們皆嘗試以三個一組的事物去比喻詮釋。接著也嘗試以當時的哲學思想去論述聖三，只不過護教教父時期以希臘語並嘗試用當時盛行的新柏拉圖哲學思想去引用與論述，而阿拉伯基督徒則是以阿拉伯語並嘗試以被翻譯成阿拉伯文的亞里斯多德哲學思想去為信仰辯護。

論道成肉身議題的第一點，指出道成肉身是神聖計畫的部分，因此穆斯林對道成肉身的貶抑，就是對真主神聖光榮的貶抑，反之亦然。第二點以穆斯林既有的真主寶座概念，向穆斯林說明真主施行正義與仁慈的最佳場域就是道成肉身，具超越

性的道成肉身同時又與受造物密切相連，使得人與真主有了一個真實確切的聯繫。第三點說明人的本質與真主本質的差異，人無法依靠自己的努力而得救，僅有與真主本質相同的道成肉身一起合作才能得救。若穆斯林不否認道成肉身，那麼穆斯林的得救不需要等到末世才開始，而是在此世與道成肉身的合作中便已經展開。

論十字架議題幫助穆斯林重新檢視對他們對十字架的認知與定義。從對十字架的認知是死亡的象徵，更進一步去看到十字架一體兩面的意涵。代表著死亡意涵的十字架，因穆斯林所否認的天主子而成了復活與永恆不朽的象徵。藉此讓穆斯林知道，基督信仰不是不合乎理智，而是超過他們理智所認知的部分，倘若穆斯林願意，他們便能透過理智發現他們還沒有認識的部分。

本文僅介紹阿拉伯基督徒的部分，他們呈現的思想並非空穴來風，定然是在生活中對眼見耳聞及對其思辨後所做出的回應，是故在當時阿拉伯基督徒與穆斯林之間的文字論戰，是一個相互往來的動態過程。筆者期許後續研究，能更深入探究阿拉伯基督徒的神學思想，同時更進一步介紹穆斯林向基督徒提出的伊斯蘭教信仰辯護，如此將能對於古代教會晚期阿拉伯基督徒與穆斯林之間的思想交流，有一個更完整全面性的認識。